

IBM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on Cloud - Rapid Deploy Services

為支援 貴客戶之「雲端服務」，於接受 貴客戶之訂購時，本「服務說明」即適用於 Acceleration Services。適用之訂購文件提供 貴客戶訂單之計費及其他詳細資料。

1. Acceleration Service

IBM 提供下列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on Cloud (ICM) Rapid Deploy (RD) 服務。第 1.1.1 節為本服務之必要元件。第 1.1.2 節至第 1.1.4 節為選用附加程式。此等服務可協助 貴客戶部署 IBM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on Cloud 服務。

前揭服務之產出包括以下各項：

專案計劃	提供有關專案作業、相依關係、交付日期之詳細資料。
專案進展狀況報告	據以引導進展狀況會議之每週報告
需求面談議程	擬訂時間表，並傳達計劃性認可講習會自始至終之各類會議、必要參與者及特定會議時間。
變異分析文件	於需求認可講習會召開後建立，用以記載所有變異。
ICM Rapid Deploy 功能摘要	提供 ICM Rapid Deployment 所具功能之摘要。
需求文件	記載功能與技術需求，以引導「配置」活動。
資料資訊來源規格文件	概述資料資訊來源。如有必要，就資訊來源與資料暫置區之建立給予指導。
解決方案群組模型審查文件	提供建置分析，俾以釐清 IBM 專案小組與 貴客戶之潛在問題。本文件於建置階段得多次提供之。
解決方案文件	「最終設計文件」- 內含專為 貴客戶設計及配置之功能。
支援轉移核對清單	記載 貴客戶所要求，為使 IBM 支援組織得以於專案完成後繼續為 貴客戶提供支援所需之著作物。

下列活動執行作為第 1.1.1 節至第 1.1.3 節所指定之 Rapid Deploy 服務：

活動 1 - 專案啟動會議及專案管理

IBM 為執行下列事項，將在本「服務」開始進行時，於雙方合意之日期召開專案啟動會議，會議期間通常為 3 日：

- 召開專案啟動會議；
- 會同「客戶專案經理」審查「交付項目」與「約定責任」；
- 訂定專案環境與說明文件，以及程序化標準；及
- 規定一般專案管理方式與規範。

活動 2 - ICM 配置服務

依「活動 1」所設定之優先順序及其規定，在時間許可下，IBM 應召開並協助進行協同工作講習會，俾以確立及執行執行下列活動：

- a. 展望與規劃
 - 在「規劃」階段進行 貴客戶需求與文件之分析。
- b. 配置
 - 依據範圍完成必要配置活動；

- 配置報酬計劃與處理程序；
- 配置工作流程；
- 提供 Web 登錄表單與處理程序清單；及
- 提供入埠與出埠資料資訊來源。

c. 測試

- 為 貴客戶提供可用於進行「快速部署」之 ICM Automated Testing 工具，俾以協助 貴客戶，依據預期結果進行計算結果之「使用者驗收測試」(UAT) 驗證。
- 於各元件/模組上執行單元測試；
- 於 貴客戶進行「系統整合測試」(SIT) 之期間支援 貴客戶；
- 於 貴客戶進行「使用者驗收測試」(UAT) 之期間支援 貴客戶；及
- 於擬訂「部署計劃」時支援 貴客戶。

d. 部署

- 提供從「品質確保」移轉至「正式作業」所需之必要程序；及
- 協助 貴客戶於完成測試後，從模型移轉至「正式作業環境」。

1.1 Services

貴客戶得從下列可用服務選取其所要服務。

1.1.1 IBM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 Rapid Deploy Service - Essentials

活動 1 - 專案啟動會議及專案管理

IBM 將在本「服務」開始進行時，於雙方合意之日期召開專案啟動會議，會議期間通常為三日。

活動 2 -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配置服務

依「活動 1」所設定之優先順序及其規定，在時間許可下，IBM 應召開並協助進行協同工作講習會，俾以執行「活動 2」所確立之活動。

本服務提供上限為 670 個資源服務時數之 IBM 專案顧問服務，其中可能包括由「解決方案架構設計師」、「資深商業顧問」、「商業顧問」及「專案高階主管」就 Rapid Deploy 約定之履行而提供之專門知識。

Essentials Service 包含下列預先定義功能：

報酬元件：	
計劃元件指派	將計劃指派給一個以上元件。此項指派亦包括訂定計劃內各元件之加權。
受款人階層	一種報酬階層，用於累積更新下屬之信用額度價值（視適用情形而定）。此報告階層，將用於界定可能由系統或不由系統為給付，但需具有存取權限得以檢視其他使用者報告之經理、管理人等等人員之可見度與安全性。
受款人資格	針對指定時段，將各受款人分別指定給某計劃。
交易式直接信貸獎勵作業	將受款人指定至送入交易資料。
交易式累積更新信貸獎勵作業	依據報酬階層將交易信用貸款歸屬經理。
信用貸款之合計累計	針對所有元件，按每月、每季、季初至今及年初至今等不同層級之期間，合計累計所有受款人之交易信用貸款。
以累計方式指定配額	在適用情形下，可按每月、每季或每年等層級輸入配額。本解決方案會自動將依比例求得之值累計至月、季或年等層級。
交易達成率	達成率之計算，按受款人、元件及計劃，以信用貸款除以目標額度為之。本解決方案可依據使用者可配置表格，依照每月、每季、季初至今及年初至今等分配進行計算。
目標獎金	由受款人依加權指定給各元件之目標獎金或達標佣金，亦依受款人資格依比例分配。

交易式分級佣金	分級佣金之計算方式如下：先判斷元件之達成率，再將此達成率與佣金比率方格做比較，進而判斷給付所要採用之比率。
配額型紅利給付	「配額型紅利」或「目標型紅利」為受款人達成其目標時給予受款人之固定金額給付。
信用貸款型紅利給付	「信用貸款型紅利」係以某期間來自所有交易之信用貸款（收益）為給付依據，採百分比或固定金額之方式。
手動付款	管理人可輸入某受款人及某特定期間之金額。直接於表格內輸入，或透過 Web 登錄表單輸入。
最終給付	付款期間內所有報酬元件之合計
產生報告：	
報酬摘要	報酬摘要中之一份逐層分析報告，其中載明摘要中各給付款項相關詳細資料。
報酬詳細資料	受款人/收款人摘要說明書，其中載明所有摘要「個人」、「付款金額」、「目標」及達成率等資訊。
經理摘要	「摘要」之概述，其中載明各該經理之所有下屬、其「付款金額」、「目標」及達成率等資訊。
工作流程、Web 登錄、管理	
手動付款	經理基於各種不同理由，將為其直接受款人建立手動付款。前揭付款款項於給付前應經第一級管理人核准。於為手動付款之給付前，報告及工作流程會新增一道經理核准程序。
詢問	受款人可開啟詢問功能，詢問 Web 入口網站所示資訊。前揭詢問會送交「經理」及「管理人」待覆。
給付驗證程序	審查及調整最終付款所採取之逐步動作。
入埠與出埠檔案供應	
交易	內含交易詳細資料之入埠檔案，例如：受款人、地點、產品、帳戶等詳細資料。
受款人	內含受款人詳細資料之入埠檔案。
薪資帳冊	內含薪資帳冊檔案之出埠檔案。

貴客戶對於以下各項應負其責：

- 貴客戶應為 IBM 提供對 貴客戶系統與資源之存取權限，以利 IBM 執行 貴客戶所要求之活動。
- 貴客戶應提供適當人員協助 IBM 履行其責任。
- 貴客戶應指派特定人員一名，該人員係本項「服務」相關 IBM 通訊之主要聯絡人，並具有代表 貴客戶處理本項「服務」一切相關事項之權限。
- 貴客戶應確保其人員可提供 IBM 就本項「服務」之提供而合理要求之協助。 貴客戶應確保其人員具有適當之技能與經歷。該（等）人員未能依規定履行職責者， 貴客戶應指派適當之額外或替代人員。

1.1.2 IBM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 Rapid Deploy Service - Standard

活動 1 - 專案啟動會議及專案管理

IBM 為執行下列事項，將在本「服務」開始進行時，於雙方合意之日期召開專案啟動會議，會議期間通常為 3 日：

活動 2 -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配置服務

依「活動 1」所設定之優先順序及其規定，在時間許可下，IBM 應召開並協助進行協同工作講習會，俾以執行「活動 2」所確立之活動。

本服務提供上限為 830 個資源服務時數之 IBM 專案顧問服務，其中可能包括由「解決方案架構設計師」、「資深商業顧問」、「商業顧問」及「專案高階主管」就 Rapid Deploy 約定之履行而提供之專門知識。

除 Essentials 版本所提供之功能外，本 Standard 服務供應項目中所實作之功能包括：

報酬元件	
交易式平分信用額度作業	指定交易信用額度後，交易獎金由多位受款人，依二種方法平分：a) 個人交易平分法；b) 大量交易平分法。
報告	
分級評鑑	評鑑報告，依據指定績效評定標準對個人進行評鑑。
工作流程、Web 登錄、管理	
給付准核	月末時，總計所有納計之佣金獎金、紅利、手動付款、損益調整、定期領取金額及最低保證金額，並支付現行期間之款項。為給付前，此金額須經管理人審查核准。
特定非週期性給付	需要進行非週期性給付時應遵循之步驟。

1.1.3 IBM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 Rapid Deploy Service - Advanced

活動 1 - 專案啟動會議及專案管理

IBM 將在本「服務」開始進行時，於雙方合意之日期召開專案啟動會議，會議期間通常為三日。

活動 2 -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配置服務

依「活動 1」所設定之優先順序及其規定，在時間許可下，IBM 應召開並協助進行協同工作講習會，俾以執行「活動 2」所確立之活動。

本服務提供上限為 1,025 個資源服務時數之 IBM 專案顧問服務，其中可能包括由「解決方案架構設計師」、「資深商業顧問」、「商業顧問」及「專案高階主管」就 Rapid Deploy 約定之履行而提供之專門知識。

除 Standard 版本所提供之功能外，本 Advanced 服務供應項目中所實作之功能包括：

報酬元件	
前期損益調整	已收受特定期間之給付，但於發生足以影響該款項之損益調整者，將於損益調整期間內計算前期損益調整。例如，溯及既往之變更。
定期領取金額/最低保證金額	有二類定期領取金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溯及既往（最低保證金額）- 不問實際績效獎金，對受款人為最低金額給付，其餘額亦不歸入未來期間。 ● 溯及既往定期領取金額 - 實際績效獎金低於定期領取金額時，於某期間內對受款人所為最低金額給付。實際績效獎金與定期領取金額間之差額（補額）應歸入未來期間，並定期領取至金額付清為止。
負餘額	若受款人收受負給付，則傳送零元給付金額至薪資帳冊，該負餘額將予追蹤，並依據該負餘額進行未來給付金額之定期領取。負餘額可能因前期損益調整所致（例如：提前支付之金額被收回）。
報告	
給付明細	「付款明細」報告為來自「經理摘要」之深入探查型報告，可用於查看小組層級之給付明細。
管理	
上線受款人處理程序	概述新增受款人至模型時移入所有表格所需之步驟。

1.1.4 IBM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Rapid Deploy - Technical Support Advisor

IBM 應為 貴客戶指派人力資源一名，由該人員基於下列目的，協同 貴客戶團隊進行相關事宜：於使用 ICM Rapid Deploy Services 部署 IBM Incen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on Cloud (ICM)（「已部署軟體」）時執行 Technical Support Advisor 服務，並協調 貴客戶與 IBM 之部署後支援關係。

IBM 將履行下列事項：

- a. 排程及召開起始介紹電話會議，讓 TSA 熟悉 貴客戶之團隊與環境；
- b. 參與 貴客戶之電話會談及會議，就「已部署軟體」之使用，提供 貴客戶相關意見；
- c. 為 貴客戶提供本服務說明所述協助，每月最多上限 35 小時；
- d. 提供服務之時間為下列網路所載支援手冊所定 貴客戶所在國家或地區之營業時間：
<http://www.ibm.com/support/guide>；
- e. 透過下列方式協助 貴客戶進行前瞻性問題防範：
 - (1) 按兩週提供 貴客戶該期間所關閉「授權程式分析報告」(APAR) 之清單；
 - (2) 協同 貴客戶就重要營業期可能需要之例外情形支援（經 IBM 與 貴客戶雙方合意）進行規劃；
 - (3) 於 IBM 所在處所，協助 貴客戶團隊及其他技術人力資源進行溝通，並提供 貴客戶由 IBM 提供之適當技術文件；
 - (4) 對於 貴客戶環境所適用之重要修正程式或暫行解決方法，向 貴客戶提出建議；
 - (5) 就「已部署軟體」之管理，提供指導；
 - (6) 就架構、效能及最佳化提供證明可行之實務與資產；及
 - (7) 策劃及共用啟用教材與訓練教材；及
- f. 利用下列方式協助 貴客戶解決「已部署軟體」所發生之問題：
 - (1) 監視 貴客戶所開啟之案例；
 - (2) 依規定且適當者，進行適當之呈報處理程序，以利問題之解決；
 - (3) 依雙方合意之方式，提供 貴客戶有關優先處理案例之進展狀況；及
 - (4) 協助處理有關「已部署軟體」之管理與終端使用者問題。

於 IBM 提出要求時， 貴客戶應允許 IBM 透過安全專用網路通道作業或其同等技術，遠端存取本合約項下所支援之系統，包括對基於診斷之目的所需之網路與系統進行帳戶存取，惟以執行本合約所述「服務」為限。前揭存取權限，其使用目的，以 IBM 協助 貴客戶蒐集為診斷及協助解決案例所需診斷資訊為限；

2. 資料處理及保護 Data Sheet

無本「服務說明」適用之 Data Sheet。

個人資料處理

- a. 處理受 i) 「一般資料保護規章 (GDPR)」(規章(歐盟) 2016/679) 或 ii) 載明於 <http://ibm.com/dpa/dpl> 之其他資料保護法拘束之「個人資料」，並非本「服務」之預定用途。貴客戶有義務依其自己之責任，確認「內容」中並未提供受 i) 「一般資料保護規章 (GDPR)」(規章(歐盟) 2016/679) 或 ii) 載明於 <http://ibm.com/dpa/dpl> 之其他資料保護法拘束之「個人資料」。
- b. 如有變更， 貴客戶應以書面通知 IBM，並適用位於 <http://ibm.com/dpa> 之「IBM 資料處理附錄 (DPA)」及所合意之「DPA 附件」，且該附錄及附件應納入本合約，並較本合約中之牴觸條款優先適用。

3. 服務水準及技術支援

本「服務說明」不提供「服務水準協定」或「技術支援」。

4. 授權與付款資訊

4.1 計費度量

Acceleration Service 係依「交易文件」中所定計費度量而提供。

- 「實例」是對「雲端服務」特定配置所為之各次存取。
- 「約定」為「雲端服務」有關專業或訓練服務。

5. 附加條款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前簽署之「雲端服務合約」（或性質相當的基本雲端合約），適用 <https://www.ibm.com/acs> 所載明之條款。

5.1 著作物

IBM 執行此等供應項目時專為 貴客戶所開發而交付 貴客戶之著作物（不含原據以創作該等著作物之原著作），在適用法律許可範圍內，係為因受僱所完成之著作， 貴客戶擁有該開發著作物之著作權。 貴客戶授權 IBM 使用、執行、複製、展示、演出、再授權、散布及製作該著作物以及以其為基礎之衍生著作。前述授權係不可撤銷、永久性、非專屬性、全球性、已付清費用之授權。